

中共杭州电子科技大学纪委文件

杭电纪〔2020〕1号

杭州电子科技大学 2020 年纪检监察工作要点

2020 年学校纪检监察工作总体要求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历次全会精神，按照十九届中央纪委四次全会和省纪委十四届五次全会部署，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坚持稳中求进总基调，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紧扣 2020 年学校工作主题主线，深化落实高校纪检监察体制改革要求和学校第三次党代会目标任务，坚决有力地推进“清廉校园”建设，为学校跻身国家“双一流”建设高校行列提供坚强保障。

一、深化政治监督，坚决做到“两个维护”

1. 推进政治监督具体化、常态化、制度化。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加强对党的理论路线方针政策及重大决策部署落实情况和党章党规党纪、宪法法律法规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牢牢把握社会主义办学方向。

2. 加强政治生态分析研判。强化“两个责任”，构建党委主体责任、党委书记第一责任、班子成员“一岗双责”、

纪检监察监督责任“四责协同”机制，严肃党内政治生活，重点监督检查各级党组织贯彻民主集中制、落实“三会一课”“三重一大”决策制度等执行情况，优化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考核，开展政治生态监督，探索建立政治生态评价指标体系。

3. 深入推进政治巡察规范化。强化政治监督，协助党委进一步完善校内巡察机制，对 2019 年开展巡察的 3 家单位发现的 4 个方面 33 个问题督促整改，确保整改落实见效。有序推进 2020 年度校内巡察工作，做到任期内巡察工作全覆盖。

4. 督查主题教育整改落实。坚持问题导向，继续抓好主题教育期间制定实施的 12 个方面整改任务特别是专项整治工作的督促落实，推动“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常抓常新。

5. 扎实推进疫情防控监督工作。按照“外防输入、内防反弹”防控策略，强化监督专责，结合学校实际，全力协助党委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恢复校园秩序各项工作。

二、强化日常监督，提升监督实效

6. “强点扩面”全覆盖。严格把控廉政风险关键“点”，紧盯“关键少数”、重点领域，突出对人财物权力相对集中或群众反映问题较多单位和人员的监督。扩大监察监督“面”，下沉重心，把监督触角进一步延伸到地方研究院等经济衍生领域，加强廉政风险防控。

7. 开展扫描式专项监督。坚持问题和效果导向，结合学校年度重点工作，对基建后勤、选人用人、评奖评优、招生就业、科研经费、招标采购和办学合作等工作，开展扫描式专项监督，做实监督的再监督，检查的再检查。

8. 建立健全廉情分析报告制度。结合日常监督、信访投诉、廉政风险点梳理、政治生态评估做好分析研判，定期向

校党委报告，为党委找准党风廉政的薄弱环节做好参谋，为提前防范风险、排除隐患打好基础。

三、深化作风建设，保障“清廉校园”建设

9. 持续纠治“四风”问题。紧盯节假日、开学放假等重要时间节点，强力正风肃纪，严纠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深挖细查隐形变异“四风”问题，充分发挥二级纪委一线监督、抓早抓小的基础作用，发现问题、报告问题、协助查处问题的专职作用，有力整治“微腐败”问题。

10. 健全作风建设长效机制。强化监督检查，督促党员干部更加严格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实施细则精神和省“36条办法”，提高作风建设执行力。深入推进“最多跑一次”改革，推动党员干部改作风、转作风，切实提升机关作风效能，协同推动实施“干部作风负面清单”和“师德师风负面清单”，健全作风建设长效机制。

11. 推动培育“清廉杭电”文化品牌。建立“联学联推联查”制度，有力推进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协同完善。创新监督方式，通过监督促廉工程一体推进“清廉校园”建设八大工程22个项目。推动建设廉政文化“大合唱”平台，培育清廉杭电文化品牌，涵养良好的校园政治生态。

四、从严执纪问责，深化运用“四种形态”

12. 执纪问责更加规范化。根据上级要求建立举报信息化平台，按照纪法贯通、法法衔接要求，完善监督执纪相关工作制度。在省纪委指导下，进一步规范问题线索处置，修订完善我校《信访和问题线索处置工作流程》《信访和问题线索处置工作文书模板》，遵循党纪党规和法律法规，坚决查处和惩治各类违纪违规行为。

13. “四种形态”常态化。继续做实专项监督与制度化研

判相结合、日常监督与信访调查研判相结合、纪委监督与多部门联动研判相结合的“监督研判三结合”制度，提升精准监督、动态研判和发现问题的能力。坚持惩前毖后、治病救人原则，精准运用“四种形态”，综合考虑证据、态度和量纪标准，用好第一种形态，坚持严管与厚爱结合、激励与约束并重。并按要求做好受处分人员跟踪回访工作，充分体现组织关爱。

五、持续深化改革，建立健全监督体系

14. 继续推进改革任务落实。根据“进退有据，转而有为”总要求，结合学校实际和重点领域特点精准施策，以专项监督方式进一步推进职能部门主体责任落实，探索“有进有退”的工作方式，推进高水平深层次“三转”。进一步落实向上级纪委和党委请示报告制度，确保“三个为主”真正落地落实、取得实效。根据中央纪委国家监委和省纪委监委有关调查审查场所设置要求，结合学校实际，完成标准化纪检监察谈话室建设。

15. 一体推进“三不”机制。依规依纪加强对党员干部违纪违法线索的排查处置，坚持无禁区、全覆盖、零容忍，持续强化不敢腐的震慑。针对案件暴露出来的问题，以案促改倒逼责任部门补齐制度短板，建立完善的监督管理机制，加强权力运行监督制约，持续扎牢不能腐的笼子。扩大警示教育覆盖面，组织党员领导干部、重点岗位人员、教职工和学生到省法纪基地加强廉洁教育，利用典型案例和忏悔录，用好“红色”教育资源，加强理想信念和道德教育，持续增强不想腐的自觉。

六、加强队伍建设，有效提升监督合力

16. 纪委班子做好顶层设计。继续深化调查研究制度，开

展专项课题研究，进一步完善纪委委员联系二级党委制度，强化对二级纪委工作指导的力度，发挥纪委班子顶层设计、统筹推进、督查指导作用，构建校院两级“横向协同、纵向联动”的纪检监察工作合力推进机制。

17. 健全二级纪委工作机制。制定出台《二级纪委考核办法》，建立健全二级纪委工作制度、二级纪委书记述职制度、二级纪委委员、党风党纪监督员学习交流制度，提升二级纪委履职水平。

18. 加强纪检干部自身建设。纪检干部不断加强作风建设，带头执行党和国家各项制度，贯彻上级重大决策部署，以身作则，讲政治、顾大局。建立常态化学习培训、交流研讨、业务能力测试制度，加强专业训练、业务实践锻炼，培养专业化人才队伍。完善内控监督机制，严格落实监督执纪工作规则、监督执法工作规定，牢固树立法治意识、程序意识、证据意识，打造敢于担当作为、敢于监督执纪、敢于动真碰硬的纪检监察铁军。

